

贵州师范大学文件

校任〔2018〕27号

关于田璧瑞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教学部），各单位：

经学校 2018 年 8 月 22 日会议研究决定：

田璧瑞同志任人事处人才引进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丁俊同志任人事处社会保障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彭媛同志任教师工作处师德师风建设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喻言同志任教务处（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）考务与学籍管理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教务处（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）教学运行管理科副科长职务；

袁伟同志任教务处（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）技术支持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周碧珍同志任教务处（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）实践教学管理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程启斌同志任教务处（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）教师教育综合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秦亦婷同志任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思维同志任研究生院联合教育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雷成耀同志任研究生院评估建设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云环同志任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娟同志任研究生院综合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高钰婷同志任发展规划（政策法规）处政策法规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关海军同志任科技与产业发展中心企业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刘昌敏同志任科学技术处综合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科学技术处项目科副科长职务；

邓琴同志任科学技术处成果科副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卓娅同志任后勤管理处住房管理科（房改办）科长（主任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松莲同志任后勤管理处物业监督管理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后勤管理处住房管理科（房改办）副科长（副主任）

职务；

赵焱同志任后勤管理处综合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免去刘定芬同志计划财务处会计核算科副科长职务。
特此通知



抄送：校领导，校党委委员。